

# 福建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

闽政教督办〔2018〕32号

---

## 福建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 关于印发对设区市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 督导评估标准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室）、平潭综合实验区管委会办公室：

根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对设区市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办法的通知》（闽政办〔2018〕2号）精神，研究制定的《对设区市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标准》，已经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审定，现予印发。请结合本地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福建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

2018年8月24日

# 对设区市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

## 督导评估标准

### 简要说明

1. 本标准依据《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对设区市级人民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督导评估办法的通知》（闽政办〔2018〕2号）精神制定。

2. 本标准聚焦市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的主体责任、县级政府履行教育职责中难以解决的突出问题和省级政府履职需要市级政府配合落实的重点问题。

3. 结构：包括6项“督导评估内容”、19条“督导评估要点”和42个“具体测评点”。

4. 数据采集方法：主要采用材料审核、数据填报方法（取上一年数据）进行。督导评估采取网上评估、实地督导、满意度调查等方式。本标准中“高于”包含本数，“低于”不包含本数。

5. 测评结果：采用“状态描述法”，以A、B、C描述“具体测评点”的结果。

6. 校外培训机构治理和民办教育等工作已有专项督查项目，本标准不纳入。

7. 本标准所称“县”，在没有特别注明的情况下，均包含县级市、设区市的区，以及其他县级行政单位。

8. 本标准由福建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负责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一、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情况	1. 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 加强党对教育工作的领导和教育系统党的建设情况	(1) 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	有部署、有措施、有检查, 落实到位, 成效明显	有具体部署安排和措施, 基本落实, 成效较好	有具体部署安排和措施, 但落实不够, 成效一般
		(2) 各级党委切实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 推进各级各类学校党组织建设和党的工作, 牢牢把握社会主义办学方向	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履行, 党建管理体制健全, 学校党建工作管理主体明确、党组织隶属关系规范、党建工作制度健全, 定期对学校党建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和检查。学校(含民办学校)党组织和党建工作覆盖率达100%。党组织机构健全, 工作力量配齐配强。党建工作经费纳入学校年度经费预算安排	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较好履行, 党建管理体制较健全, 学校党建工作管理主体较明确、党组织隶属关系比较规范、党建工作制度较健全, 有对学校党建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和检查。内设党组织机构比较完善, 专兼职党务力量基本满足工作需要。学校(含民办学校)党组织和党建工作覆盖率90%以上。党建工作经费基本有保障	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不够到位, 党建管理体制不健全, 学校党建工作管理主体不明确; 或党组织隶属关系不规范, 没有对学校党建工作进行指导、督促和检查。或没有内设党组织工作机构, 党建工作力量薄弱。或学校(含民办学校)党组织和党建工作覆盖率90%以下。或党建工作经费不足
		(3) 加强教育系统干部队伍和师德师风建设	按规定配齐配强领导班子, 重视培养优秀年轻干部; 推动学校健全把骨干教师培养成党员、把党员教师培养成教学管	基本能够配齐领导班子, 较重视培养优秀年轻干部; 较好地落实“双培养”机制。师德师风	领导班子配备不齐不强, 不够重视培养优秀年轻干部; 或未落实“双培养”机制, 成效较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2. 把握党对学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导权, 加强改进学校德育和思想政治工作, 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全面发展情况		理骨干的“双培养”机制。建立健全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 成效明显	风建设工作有部署有落实, 取得较好成效	差。或师德师风建设工作不落实、问题突出
		(4) 落实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建立健全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形成研究解决学校意识形态工作机制; 掌握教育舆情主动权, 建立完善的意识形态风险评估机制, 加强学校意识形态阵地管理, 领导有力, 形成机制, 有效运行	建立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形成工作机制, 基本能够运行	未能建立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 或未形成工作机制
		(5) 加强改进德育和思想政治工作, 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	构建大中小一体化德育和思想政治工作体系; 建立以政府主导、学校主抓、家庭参与、社区配合的育人工作格局, 德育和思想政治工作成效明显。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完整的实施方案或实施意见, 师生认知程度高	全部工作落实较好	全部工作落实一般或有1项以上没有落实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6) 做好美育工作，弘扬中华美育精神，确保开齐开足体育美育课程，开展阳光体育活动	体育美育在立德树人中的重要性认识到位，学生国家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率达100%，合格率达90%以上；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合格率达95%；中小学生掌握两项体育技能和一项艺术技能的比率达95%以上；市级每三年至少举办一次综合运动会和一次艺术综合展演活动	体育美育在立德树人中的重要性认识程度较高，学生国家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率达100%，合格率达85%以上；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合格率达90%；中小学生掌握两项体育技能和一项艺术技能的比率达90%以上；市级每三年至少举办一次综合运动会和一次艺术综合展演活动	体育美育在立德树人中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学生国家体质健康标准测试率不足100%，合格率不足85%；中小学生艺术素质测评合格率不足90%；中小学生掌握两项体育技能和一项艺术技能的比率不足90%；或市级近三年未举办综合运动会和艺术综合展演活动
		(7) 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加强学校卫生工作，做好心理健康教育	重视学生视力保护工作，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学生视力综合防控措施有力，落实到位。到2023年，力争实现本市儿童青少年总体近视率在2018年的基础上每年降低0.5个百分点以上。城镇中小学、农村中学、农村中心小学、寄宿制学校，按规定设有学校卫生室、配备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其他学校设卫生室或保健室，配备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或保健教师。心理健康教育全面开展，成效明显	学生视力综合防控措施有力，基本落实到位。学生总体近视率每年较上一年有下降。按规定设置卫生室或保健室、配备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或保健教师的学校占比比较低。心理健康教育全面开展，成效较好	无学生视力综合防控实施方案，学生总体近视率逐年上升。或未按规定设置卫生室或保健室、配备卫生专业技术人员或保健教师的学校占比低。或部分学校未开设心理健康教育课程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8)加强国家通用语言文字工作	语言文字工作纳入事业发展规划和政府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经费有保障；本地区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的宣传和推广，组织开展三类城市语言文字评估工作、语言文字督导评估，“书香墨香”校园建设和推普扶贫攻坚行动等工作成效明显	语言文字工作纳入事业发展规划和政府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经费基本有保障；本地区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的宣传和推广，组织开展三类城市语言文字评估工作、语言文字督导评估，“书香墨香”校园建设和推普扶贫攻坚行动等工作成效较好	语言文字工作未纳入事业发展规划和政府绩效目标管理，工作经费没有保障；本地区语言文字规范化、标准化的宣传和推广，组织开展三类城市语言文字评估工作、语言文字督导评估，“书香墨香”校园建设和推普扶贫攻坚行动等工作成效一般
		(9)加强校内外实践基地建设、管理，发挥育人作用	市级层面对加强市内纪念馆、科技馆、博物馆、图书馆、美术馆、自然和文化遗产等公共资源与学校共建共享工作有部署和落实。对推进青少年校外综合实践基地、研学旅行基地、国防教育基地、美育实践基地建设、管理和使用有部署和落实，师生满意度高	市级层面对两项工作进行了部署和落实，但是部分场馆或者基地没有面向学校开展服务，师生满意度较高	市级层面没有对两项工作进行部署和落实，大多数场馆或者基地没有面向学校开展服务，师生满意度低
	<b>3. 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推进校园及周边治安</b>	(10)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加强学校安全工作，推进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维护正常教育教	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机制健全，推进有力，成效明显。校园及周边治安防控体系健全，开展校园周边治安综合治理，校园及周边环境问题及时得到有效解决。各级各类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	“未保”工作机制比较健全，工作有进展，工作成效较好；校园及周边环境问题大部分及时得到解决。各级各类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高校安全稳	“未保”工作机制不健全，工作成效一般；或校园及周边环境问题未能及时得到解决。或各级各类学校安全风险防控体系、高校安全稳定防控体系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综合治理, 维护学校安全稳定情况	学秩序和师生合法权益	系、高校安全稳定防控体系和高校考试招生安全稳定防控体系完善, 形成责任分工推进机制, 有预案、有演练、有培训; 校车安全管理规范有序, 治理“校园欺凌”机制健全。学校反恐怖防范标准得到有效落实, 学校反恐怖工作机制和责任体系健全。没有发生学校担责的人身、设施和活动等方面的校园重大安全事故	定防控体系和高校考试招生安全稳定防控体系较完善, 基本形成责任分工推进制度, 预案、演练、培训基本落实; 校车安全管理较规范, 治理“校园欺凌”成效较大。学校反恐怖防范标准基本落实, 建立学校反恐怖工作机制和责任体系。没有发生学校担责的人身、设施和活动等方面的校园重大安全事故	和高校考试招生安全稳定防控体系不完善, 或存在有一项制度不健全或措施不到位; 或校车安全管理不规范, 未能有效治理“校园欺凌”。或学校反恐怖防范标准落实不到位, 未建立学校反恐怖工作机制和责任体系。或发生学校担责的人身、设施和活动等方面的校园重大安全事故
二、落实教育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情况	4. 制定落实教育法律、法规配套政策和省委省政府对教育工作的决策部署情况	(11) 坚持教育发展“三个优先”, 制定落实教育法律法规的配套政策措施、落实省委省政府教育工作重大决策部署	“三个优先”(坚持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 切实保证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 财政资金优先保障教育投入, 公共资源优先满足教育和人力资源开发的需要)全面落实。及时制定落实教育法律、法规的配套政策、实施意见或工作方案等, 落实推进、规范管理、部门协同、责任追究等工作机制健全。《省委关于加快社会事业发展补齐民生短板确保如期全面建成小	“三个优先”落实较好。制定教育法律、法规的配套政策, 基本形成各项管理和推进机制。基本落实省委省政府对教育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 成效较好	“三个优先”落实一般。没有制定教育法律、法规的配套政策或各项管理和推进机制不健全。或落实省委省政府对教育工作的各项决策部署成效一般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康社会的决定》《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教育事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等教育工作重大决策部署得到有效落实，成效明显		
5. 落实教育补短板和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12) 部署和落实教育补短板、精准扶贫工作	部署和落实教育精准扶贫、补短板工作，落实薄弱地区政府托底责任，完成序时进度。建立健全辖区内经济发达县（市、区）对口帮扶弱县基础教育发展的帮扶机制；督促建立所辖县（市、区）域内“老校带新校、强校扶弱校”校际共建机制，建立发挥市直优质学校的辐射带动作用机制，成效明显	教育精准扶贫、补短板工作，落实薄弱地区政府托底责任，有部署、有推进、成效较好。督促县（市、区）建立三项“机制”，成效较好	部署进度滞后或成效一般。或教育扶贫工作滞后或未落实托底责任。或没有指导县（市、区）建立三项“机制”，成效一般	
		(13) 实施义务教育阶段随迁子女入学政策，加强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	义务教育阶段随迁子女入学在公办学校或政府购买服务的学校就读的比率达90%以上，建立落实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评估帮扶、监护干预、源头预防机制，成效明显	随迁子女入学在公办学校或政府购买服务的学校就读的比率高于80%低于90%，较好落实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机制	随迁子女入学在公办学校或政府购买服务的学校就读的比率低于80%，或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工作机制落实一般或部分没有落实
		(14) 决不让一个学生因家庭经济困难而失学，建立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体系并落实相关政策	资助政策全面落实，市、县（区）资助标准化建设全部完成，资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实现从学前教育到高等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	资助政策基本落实，市、县（区）资助标准化建设完成高于80%，资助资金及时足额发放，基本实现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全覆盖	资助政策落实不到位，市、县（区）资助标准化建设完成率低于80%，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未实现全覆盖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15) 加强乡村小规模学校、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和管理	乡村(含海岛)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工作全面落实,保留并办好农村边远地区和海岛必要的小规模学校,满足自然村适龄儿童入学需求	乡村(含海岛)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工作较好	乡村(含海岛)小规模学校和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工作一般
	<b>6. 推进教育综合改革和对外开放情况</b>	(16) 推进教育综合改革、教育“放管服”改革和对外开放	承担国家、省级教育综合改革项目;开展教育综合改革,制定方案,建立机制,采取措施,着力推进;有效开展教育领域“放管服”改革,建立政府管理教育权责清单(含负面清单),明确权力运行程序、规则和权责关系;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推进现代学校制度建设,成效明显。有出台激励政策鼓励本地教育对外开放,与境外结缔的友城关系为依托的学校交流与合作工作成效明显;建立招收国际生、港澳台生的管理机制,中小学校境外游学等活动的监管工作有监管机制,全面落实	承担国家或省级教育领域综合改革项目;开展教育领域“放管服”综合改革成效较好。有出台激励政策鼓励本地教育对外开放,有开展与境外结缔的友城关系为依托的学校交流与合作工作;初步建立招收国际生、港澳台生的管理机制;中小学校境外游学等活动的监管工作有监管机制但没有落到实处	没有承担国家、省级教育领域综合改革项目;或开展教育领域“放管服”综合改革成效一般;或没有出台激励政策鼓励本地教育对外开放,与境外结缔的友城关系为依托的学校交流与合作工作没有开展;没有建立招收国际生、港澳台生的管理机制;中小学校境外游学等活动的监管工作缺失
<b>三、各级各类教育发展情况</b>	<b>7. 推进学前教育发展情况</b>	(17) 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安全优质发展,满足人民群众对“幼有所育”的期盼	建立实施市级统筹学前教育管理机制,推动县级政府主体责任落实;3-5周岁幼儿入园率达98%以上,在普惠性幼儿园就读的适龄幼儿占比逐年增加,2020	建立实施市级统筹学前教育管理机制,推动县级政府主体责任落实;3-5周岁幼儿入园率达98%,在普惠性幼儿园就读的适	未建立市级统筹学前教育管理机制,县级政府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或3-5周岁幼儿入园率未达98%,在普惠性幼儿园

督导评估 内容	督导评估 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 级	B 级	C 级
			<p>年达 85%以上，其中在公办性质幼儿园就读的占比逐年增加，2020 年达 50%以上；各级示范性幼儿园数占全市幼儿园总数的比例逐年提高，各级示范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面达 40%以上；学前教育城乡帮扶机制健全，乡村小规模学校附设园（班）100%得到帮扶</p>	<p>龄幼儿占比有增加，2020 年达到 85%，其中在公办性质幼儿园就读的占比有增加，2020 年达到 50%；各级示范性幼儿园数占全市幼儿园总数的比例逐年提高，各级示范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面达到 40%；学前教育城乡帮扶机制健全，乡村小规模学校附设园（班）80%以上得到帮扶</p>	<p>就读的适龄幼儿占比未增加，2020 年未达到 85%，其中在公办性质幼儿园就读的占比未增加，2020 年未达到 50%；或各级示范性幼儿园数占全市幼儿园总数的比例没有提高，各级示范性学前教育资源覆盖面低于 40%；或学前教育城乡帮扶机制不健全，得到帮扶的乡村小规模学校附设园（班）比例在 80%以下</p>
		（18）落实城镇小区配套建设幼儿园工作	<p>在住宅小区规划、建设、验收阶段，建立教育部门提前介入的会商机制；2011 年以来新建的城镇小区按人口规模和布局规划配建幼儿园达到 80%以上，且产权无偿移交地方教育部门，全部办成公办幼儿园或普惠性民办幼儿园</p>	<p>在住宅小区规划、建设、验收阶段，基本建立教育部门提前介入的会商机制；2011 年以来新建的城镇小区按人口规模和布局规划配建幼儿园高于 70%低于 80%，且产权无偿移交地方教育部门，全部办成公办幼儿园或普惠性民办幼儿园</p>	<p>在住宅小区规划、建设、验收阶段，未建立教育部门提前介入的会商机制；或 2011 年以来新建的城镇小区按人口规模和布局规划配建幼儿园在 70%以下或有未办成公办幼儿园或普惠性民办幼儿园。</p>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8. 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情况	(19) 统筹指导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推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各项工作有具体部署安排和措施，落实到位，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如期完成；市、县有制定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计划和实施方案，积极部署推动创建工作，成效明显	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各项工作有具体部署安排和措施，落实较好，各项工作目标任务基本完成；市、县有制定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计划和实施方案，创建工作有进展，成效较好	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各项工作目标任务没有完成；或有市、县级没有制定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计划、实施方案；或创建工作滞后于计划和方案进度	
		(20) 推进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建设、“控辍保学”和消除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工作	省“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比率超过全省平均水平。义务教育巩固率超过98%；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2020年全面消除，51~55人班额比例达到省定目标要求	省“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比率达到全省平均水平；义务教育巩固率低于98%高于97%；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2020年控制在1%以内，51~55人班额比例达到省定目标要求	省“义务教育管理标准化学校”比率低于全省平均水平；或义务教育巩固率低于97%；或义务教育阶段“大班额”超1%或51~55人班额比例未达到省定目标要求
	9. 推进普及高中阶段教育情况	(21) 实施普及高中阶段教育，职普招生规模比例	普通高中学生全面而有个性的发展，按时毕业率持续提高，高中阶段毛入学率达95.6%以上；普通高中学生三年按时毕业率达94%以上；三级以上达标的公办高中比率达90%以上；职普招生规模大体相当	高中阶段毛入学率低于95.6%高于95%；普通高中学生三年按时毕业率低于94%高于92%；三级以上达标的公办高中比率低于90%高于85%；职普招生比低于45%，高于40%	高中毛入学率低于95%；或普通高中学生三年按时毕业率低于92%；或三级以上达标的公办高中比率低于85%；或职普招生比低于40%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10. 加强特殊教育、民族教育、国防教育情况		(22) 加强特殊教育学校、特殊教育班或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建设, 推进残疾学生随班就读工作	市级及辖区内所有 30 万人口以上的县独立设置特殊教育学校; 人口不足 30 万的县设置有特殊教育班或特殊教育资源中心; 特殊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全面完成; 每个乡镇(街道) 建设 2 所随班就读基地校, 按标准配备资源教室; 实施残疾儿童少年 15 年免费教育; 三类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 95% 以上。以上 6 项要求全部达到	6 项要求仅达到 5 项, 其中三类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达 95% 以上	6 项要求仅达到 4 项及以下, 或三类残疾儿童少年义务教育入学率低于 95%
		(23) 落实民族教育政策	支持民族中小学校改善办学条件, 支持培育民族中小学民族教育特色, 实施少数民族学生升学、就学照顾政策, 办好内地民族班等各项政策全面落实	民族教育各项政策基本落实	民族教育各项政策没有得到落实
		(24) 加强国防教育和国家安全教育	国防教育组织、指导、协调和检查的工作职责到位, 市、县国防教育办公室功能健全, 履职到位; 学校国防教育经费和高中阶段学校学生军事训练经费得到保障, 所有高中阶段学校开展学生军事训练, 开展形式多样的国防教育活动。重视开展国家安全教育, 维护国家安全的工作机制和责任落实机制健全	国防教育组织、指导、协调和检查的工作职责基本到位, 市、县国防教育办公室功能基本健全, 履职基本到位; 学校国防教育经费和高中阶段学校学生军事训练经费基本得到保障, 90% 以上的高中阶段学校开展学生军事训练。有开展国家安全教育, 建立维护国家安	国防教育组织、指导、协调和检查的工作职责不到位; 或市、县未成立国防教育办公室; 或 10% 以上的高中阶段学校未开展学生军事训练。或没有开展国家安全教育, 未建立维护国家安全的工作机制和责任落实机制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全	全的工作机制和责任落实机制	
11. 推进高等教育分类发展内涵建设和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情况	(25) 支持市域内部属省属高校、省市共建和市属高校发展	支持市域内部属省属高校发展，省市共建和市属高校体制机制顺畅，办学条件不断改善；省市共建和市属高校学科及学位建设成效明显	支持市域内部属省属高校发展，省市共建和市属高校体制机制较顺畅，发展有措施，办学条件有改善；省、市共建和市属高校学科及学位建设成效较好	支持市域内部属省属高校发展不够，省市共建和市属高校体制机制不顺畅，办学条件没有改善；或省、市共建和市属高校学科及学位建设成效一般	
		(26) 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	职业院校（含技工院校，下同）形成专业与产业发展动态调整机制，产教实现深度融合；所有中职学校均达到达标等级；规范化及以上等级中职学校占比达50%以上	职业院校基本形成专业与产业发展动态调整机制，产教融合有一定成效；所有中职学校均达到达标等级；规范化及以上等级中职学校占比低于50%高于30%	职业院校尚未形成专业与产业发展动态调整机制，或产教融合没有进展；或有未达标等级的中职学校；或规范化及以上等级中职学校低于30%
12. 发展继续教育、终身教育情况	(27) 发展继续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等终身教育	继续教育、终身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继续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办学资源保障与激励机制完善；采取措施推进学习型城市和学习型组织建设，工作扎实开展，成效明显；终身教育经费纳入财政预算	继续教育、终身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工作有推进，成效较好；终身教育经费基本有保障	继续教育、终身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有一项以上未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或继续教育、社区教育、老年教育办学资源保障与激励机制没有落实，工作成效一般；终身教育经费投入不足，达不到常住人口人均1元的标准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四、统筹推进教育工作情况	13. 落实义务教育用地制度和学校建设情况	(28) 保障义务教育学校和学前教育教学用地	保障义务教育学校和学前教育教学用地，实行义务教育用地储备制度和建立教育、国土、住建等部门教育用地联审联批制度；在编制涉及规划配建幼儿园和义务教育学校用地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土地出让文件时，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和国土部门有征得教育部门同意	基本保障义务教育学校和学前教育教学用地，义务教育用地储备制度和建立教育用地联审联批制度落实情况较好；在编制涉及规划配建幼儿园和义务教育学校用地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土地出让文件时，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和国土部门仅部分征得教育部门同意	义务教育学校和学前教育教学用地没有保障，未建立义务教育用地储备制度和建立教育用地联审联批制度；或在编制涉及规划配建幼儿园和义务教育学校用地的控制性详细规划和土地出让文件时，城乡规划主管部门和国土部门没有征得教育部门同意
		(29) 实施学校建设“交钥匙”工程和落实学校建设“三同步”	全面实施学校建设“交钥匙”工程，确保配套学校建设达到标准要求；全面严格落实与住宅建设首期项目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交付使用	实施学校建设“交钥匙”工程，确保配套学校建设达到标准要求和“三同步”两项措施只有一项全面落实，另一项基本落实	实施学校建设“交钥匙”工程，确保配套学校建设达到标准要求和“三同步”两项制度落实一般，或有一项没有落实
		(30) 制定实施学校布局专项规划	按照国家和省的规定和标准，制定实施中小学、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合理设置相应规模的学校，能满足适龄人口接受相应教育的需求并留有一定发展空间	有制定中小学、幼儿园布局专项规划，基本能满足适龄人口（含随迁子女）接受相应教育的需求	没有制定专项规划，或不能满足适龄人口（含随迁子女）接受相应教育需求情况比较严重
	14. 优化中小学幼儿园布局，改善基本办学条件，推进教育信息化情况	(31) 小学、初中、高中生均校舍面积和	小学、初中、高中生均校舍面积达到省定标准，幼儿园、小学、中学生均体育	生均校舍和生均体育（活动用地）场地面积达到标准的学校	生均校舍和生均体育（活动用地）场地面积达到标准的学校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幼儿园、小学、中学生均体育(活动用地)场地面积达标比例	(活动用地)场地面积达到省定标准的学校数占比达90%以上	数占比低于90%高于80%	均占比低于80%
		(32) 推进教育信息化	建立推动教师主动应用信息技术的相关制度,推进“智慧校园”建设,教育信息化项目有示范有推广等各项工作全面落实,成效明显	教育信息化各项工作基本落实,成效较好	教育信息化工作基本落实,成效一般
	<b>15. 加强教育督导工作情况</b>	(33) 建立健全教育督导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履行督导评估、检查验收、质量监测法定职责	建立健全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加强政府教育督导机构建设,合理配备专、兼职督学;强化教育督导保障,教育督导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满足教育督导工作条件;全面落实国家和省相关工作部署,负责和指导开展督导评估、检查验收、质量监测工作;充分运用教育督导评估网络平台,教育督导信息化各项要求有效落实	加强市县两级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教育督导室建设,教育督导“人财物”得到保障;基本落实国家和省相关工作部署,有指导开展督导评估、检查验收、质量监测工作;教育督导信息化各项要求较好落实	未按规定加强市县两级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和教育督导室建设,教育督导“人财物”保障不到位;未能全面落实国家和省相关工作部署,或指导开展督导评估、检查验收、质量监测工作不力;或教育督导信息化各项要求没有落实
		(34) 建立健全教育督导相关制度,强化教育督导结果运用	建立健全教育督导评估监测的公示、公告、约谈、奖惩、限期整改和复查制度;教育督导评估监测结果作为对被督导单位及其主要负责人进行考核、奖惩的重要依据。以上制度健全,落实到位	教育督导评估监测的公示、公告、约谈、奖惩、限期整改、复查、结果运用制度基本落实	教育督导评估监测的公示、公告、约谈、奖惩、限期整改、复查、结果运用制度不健全或没有落实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五、加强教育保障情况	16. 落实教育经费两个“只增不减”情况	(35) 落实财政教育投入	财政教育投入持续稳定增长的长效机制健全，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按在校学生人数平均的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逐年只增不减；并督促下级政府落实到位	两个“只增不减”靠追补才达到要求，有督促下级政府落实到位	两个“只增不减”有一项没有达到要求，下级政府没有落实到位
		(36) 各级各类学校生均拨款水平和拨款标准	公办普通本科高校生均拨款水平超过省定标准；公办高职生均拨款水平超过1.2万元；义务教育阶段、普通高中和中职学生生均公用经费财政拨款超过省定标准。以上5项全部达到	5项中有1项未达到	5项中有2项以上未达到
		(37) 市级教育费附加使用，土地出让金按扣除支出后余额计提教育经费	教育费附加足额征收并按规定使用，用于职业教育（含技工院校，下同）的比例超过30%；土地出让金按照扣除支出后余额计提比例超过10%	教育费附加足额征收，基本按规定使用，用于职业教育的比例达到30%，土地出让金按照扣除支出后余额计提比例达到10%	教育费附加未足额征收，或未按规定使用，或用于职业教育的比例低于30%；或土地出让金按照扣除支出后余额计提比例低于10%
		(38) 教育经费管理和使用	教育经费监管制度有效落实，教育资金规范有效使用	教育经费监管制度基本落实，教育资金基本规范使用	教育经费监管不到位，教育资金未能规范使用
	17. 落实教师编制，保障教师待遇	(39) 教师编制管理和配备	建立市域调剂、以县为主，动态调配机制，盘活事业编制存量，采取多种形式增加教师总量，定期核定教职工编制，	建立市域调剂、以县为主，动态调配机制，教师配备基本达到编制标准要求；学前教育和	未建立市域调剂、以县为主，动态调配机制，教师数量没有增加，编制严重不足；或学前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 级	B 级	C 级
	遇情况		教师配备达到编制标准要求；学前教育 和义务教育体育、艺术等紧缺学科师资 配备充足，学科结构性缺编明显缓解； 教师“县管校聘”改革深入推进，成效 明显	义务教育紧缺学科教师得到补 充，学科结构性缺编有所缓解； 教师“县管校聘”改革积极推 进，取得一定成效	教育教师严重短缺，义务教育 学科结构性缺编严重；或教师 “县管校聘”改革滞后
		(40) 落实教师待遇 保障	建立提高中小学教师工资待遇保障长 效机制，落实中小学教师平均工资收入 水平不低于或高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 资收入水平的规定；全面落实乡村教师 生活补助政策；定期开展教师表扬奖励 活动，采取多种形式营造全社会尊师重 教的良好氛围。市级及所有县达到上述 要求，政策落实到位	市级和 80%以上县达到要求，且 政策落实基本到位	市级或超过 20%以上的县未达 到有关要求，政策落实不到位

督导评估内容	督导评估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级	B级	C级
六、促进规范办学提高教育质量情况	18. 对各级各类学校规范办学行为监管的情况	(41) 落实依法治教, 加强对各级各类学校规范办学行为监管	<p>市级层面在落实上级相关规定的同时, 制定杜绝义务教育设重点校、重点班, 遏制义务教育择校现象, 防止和纠正幼儿园“小学化”现象的规范性文件, 并加强过程管理, 将定期检查纳入每年的常规工作, 及时处理违规行为。全面制定并实施学校章程; 督促建立依法治教制度完善, 开展检查、督促、反馈、责令整改工作常态化; 市、县政府和职能部门倾听和采纳对教育发展的合理化意见制度化; 建立实施师生处分和申诉等机制, 工作成效明显</p>	<p>市级层面在落实上级相关规定的同时, 制定杜绝义务教育设重点校、重点班, 遏制义务教育择校现象, 防止和纠正幼儿园“小学化”现象的规范性文件, 有查处, 但是没有将定期检查纳入每年的常规工作, 未及时处理违规行为。未全面制定和实施学校章程; 督促建立依法治教制度, 有开展检查、督促、反馈、责令整改工作。市、县政府和职能部门能倾听和采纳对教育发展的合理化意见。建立实施师生处分和申诉等机制。工作成效较好</p>	<p>市级层面在落实上级相关规定的同时, 没有制定杜绝义务教育设重点校、重点班, 遏制义务教育择校现象, 防止和纠正幼儿园“小学化”现象的规范性文件, 或有文件, 但是两年内没有进行相关的检查工作; 或有文件, 但日常监管缺失。没有制定学校章程, 制度不健全, 没有开展检查督促工作; 市级未建立倾听和采纳对教育发展的合理化意见的制度, 或未建立实施师生处分和申诉等机制</p>
	19. 促进教育质量提升情况	(42) 树立正确教育质量观, 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p>树立全面质量观, 包括品德发展水平、学业发展水平、身心发展水平、兴趣特长养成和学习负担状态等多方面的教育质量评价体系全部建立, 并在各级各类学校的评估中得到全面落实。</p> <p>以下4项全部达到: 小学、初中学生参</p>	只有3项达到	有2项及以上未达到

督导评估 内容	督导评估 要点	具体测评点	等级标准		
			A 级	B 级	C 级
			加省质量监测学业水平达III级以上的 比率 70%以上；中考及格率和优秀率达 到省定标准；高中学业水平合格性考试 省考科目合格率达 95%以上；中职学业 水平考试合格性考试合格率达 95%以上		

(此件公开发布)

---

抄送：国务院教育督导委员会办公室。

省政府教育督导委员会成员单位。

省人大常委会教科文卫工委，省政协教科文卫体委。

各设区市、平潭综合实验区教育局、教育督导室。

---

福建省人民政府教育督导办公室

2018年8月24日印发

---